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9年5月21日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9年5月21日14点30分

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甲5号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1日至2019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4日

六、议程安排：

序号	会议事项
一	宣布昭衍新药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二	汇报股东到会情况
三	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的议案》
四	以举手表决方式选举计票人
五	记名投票逐项表决所有议案
六	统计会议表决结果
七	宣读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八	与会相关人员签字
九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于2019年4月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转增4股并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公司的总股份相应由114,994,600股变更为160,992,440股；注册资本由114,994,600元变更为160,992,440元。同时，公司于2019年4月14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员工离职、业绩不达标等原因，合计需注销限制性股票22,540股，本次注销行为完成后，公司的总股份将由160,992,440股变更为160,969,900股；注册资本由160,992,440元变更为160,969,900元。

同时，根据2019年4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为规范公司治理，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个别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99.4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96.99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499.46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096.99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的地点。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公司还将提供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的地点。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
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就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办理具体的工商变更手续。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二：关于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2019年4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为规范公司治理，公司需同步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p>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p>	<p>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p> <p>...</p>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三：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未来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与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在重庆市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以扩大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医药研发外包服务范围 and 影响力。该投资建设项目拟申请用地约 127 亩，规划建筑面积 6 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 7.87 亿元人民币，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以药理毒理学为主的新药临床前安全性评价服务平台、临床前及临床样本检测服务平台。

详细内容可参阅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